

山东省关于2005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0/2021_2022__E5_B1_B1_E4_B8_9C_E7_9C_81_E5_c44_70032.htm 根据人事部、财政部《关于调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科目及有关规定的通知》（财办会[2004]25号）和《关于印发2005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的通知》（会考[2004]17号）的精神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现将2005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考试科目与考试科目衔接（一）考试科目 2005年度中级资格考试科目为中级会计实务、财务管理、经济法3个科目；初级资格考试科目为初级会计实务、经济法基础2个科目。（二）考试科目衔接 为保证中级会计实务考试科目调整的平稳过渡，在2005年度报名参加中级会计资格考试时，应注意实务科目的衔接：1、在2004年度考试中，已通过中级会计实务（一）科目考试的人员，在2005年度可报名参加中级会计实务（二）科目的考试；已通过中级会计实务（二）科目考试的人员，在2005年度可报名参加中级会计实务（一）科目的考试；虽已通过中级会计实务（一）或中级会计实务（二）科目考试的人员，在2005年度也可报名参加调整后的中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。2、2004年度均未通过中级会计实务（一）和中级会计实务（二）科目考试的人员，在2005年度报名时须参加调整后的中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。3、参加2005年度中级会计实务（一）或中级会计实务（二）科目考试的合格成绩仅在当年有效。自2006年度起，停止原中级会计实务（一）和中级会计实务（二）科目的考试。4、2005年度首次报名参加中级资格会计实务科目考试的人员

，按照调整后的中级会计实务科目报考。二、考试时间 2005 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于 2005 年 5 月 21、22 日举行。各科目具体考试时间如下：

考试日期	考试科目	初级资格
5月21日	09：00-11：30	经济法基础
5月21日	14：00-17：00	初级会计实务
5月21日	09：00-11：30	财务管理
5月21日	14：00-16：30	经济法
5月22日	09：00-12：00	中级会计实务
5月22日	09：00-11：30	中级会计实务（一）
5月22日	09：00-11：30	中级会计实务（二）

三、报名条件 按照修订后的《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》执行，具体报名条件如下：（一）报名参加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人员，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：

- 1、坚持原则，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质；
- 2、认真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以及有关财经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，无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；
- 3、履行岗位职责，热爱本职工作；
- 4、具备会计从业资格，持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